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8)103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26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对杭州鼎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杭州鼎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杭州鼎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融房产”）增资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鼎融房产的注册资本金将增至1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比例不变。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授权董事会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批准公司对房地产项目公司（专指开发公司已购买的或将购买的经营性土地的房地产项目公司）的投资总额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本次投资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事项详情请见2018年11月27日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2018-104号）。

二、《关于为杭州鼎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杭州鼎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鼎融房产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未来科技城支行

借款 15,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上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广宇丁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广宇紫丁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各自名下的部分物业为鼎融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批准公司对鼎融房产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的范围内，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事项详情请见 2018 年 11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2018-105 号)。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